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概述

-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 2、产品简码：SDGA191164
- 3、发行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 5、理财本金：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 6、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3.65%
- 7、期限：91天(成立日2019年9月24日，到期日2019年12月24日)
- 8、投资范围：与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
- 9、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性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结合公司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审慎操作，以最大限度避免系统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实施的，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产品有效期	是否到期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50亿元	2018年4月4日 -2018年12月27日	是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亿元	2019年1月4日 -2019年6月28日	是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亿元	2019年7月1日 -2019年8月1日	是

五、备查文件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